中共密山市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1年3月11日至6月11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农业农村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1年7月7日，巡察组向农业农村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做好统筹部署**

**（一）加强组织，落实责任。**市委第五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农业农村局立即召开了党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任组长，党组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抽调骨干力量组建整改办公室，具体负责整改的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等工作。于2021年7月8日印发了《关于巡察农业农村局党组织的反馈意见的通知》（密农发[2021]11号），将巡察反馈问题原原本本的传达至各支部，并要求各支部认真学习巡察反馈意见，立即开展自查，确保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履行到位。

**（二）明确任务，细化措施。**2021年7月16日制定印发了《中共密山市农业农村局党组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密农发[2021]13号），明确了落实整改责任的单位和部门，制定了具体整改措施，并逐条列出了责任领导、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形成了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整改工作台账。层层传导压力，严格按时间节点不折不扣落实任务，确保问题一一得到回应，件件得到落实。

**（三）跟踪督导，确保实效。**2021年8月19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反馈意见深刻剖析、举一反三，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扎实推进整改有效落实。各责任领导负责协调、跟踪、督导、检查分管部门的整改工作，及时掌握工作进度，督促整改落实，协调解决问题，确保巡察整改情况群众看得见、整改效果感受得到。

**二、紧盯问题不放，严抓措施落实，确保整改真实有效**

**（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市委决策部署。**

**1.着力解决理论学习走过场、流于形式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推进常态化教育活动走深走实。健全完善了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年度学习计划和学习制度，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进行了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培训，推动了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党员干部学习意识显著增强；二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强化对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史的学习，农业农村局党组及基层党支部制定了集中学习计划和党员自学学习计划，把学习党的十九大四中、五中精神和省、市委全会精神及农业农村工作作为学习重点，把树牢“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等作为应知应会内容，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进行答卷测试2次，党员干部理论联系实际能力有效提高；三是扎实开展党员教育管理，拓宽政治学习广度深度。坚持“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方式，在“线上”运用“学习强国”“极光新闻”“智慧密山”等网络媒体平台，学习党史知识，交流心得；在“线下”采取集体学习、个人自学、专题研讨、答卷测试、学习读书班相结合，确保学习扎实有效开展。同时，认真监督学习情况，各支部委员每月定期对党员自学学习笔记和心得体会等材料进行严格检查，对检查发现学习笔记不认真和心得体会等材料抄袭的已责令本人重写。

**2.着力解决落实上级决策不扎实，部署不到位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加强项目建设监督检查。在项目建设施工阶段组织人员采取查看内业材料、图纸、账册及深入施工现场实地考查等方式，认真核查项目建设单位是否齐全规范、进度是否符合计划、建设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对检查出的问题进行立行立改，通过强化督促检查、科学分析研判和持续跟踪问效，有效推进了项目建设规范化、制度化；二是加快项目建设推进进度。8月30日，召开局党组会议研究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度事宜，根据项目建设目标任务，建立健全组织保障，明确工作任务，细化人员分工，按照施工方案和项目进度计划，每月组织召开调度推进会，目前该建设项目已完工；三是加强项目使用维护管理。2021年4月30日制发了《密山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后期管护制度》，落实落靠管护责任，保证已完工项目使用管护到位。

**3.着力解决履行工作职责不充分，存在缺失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保障惠农补贴正确发放。农业农村局组织局班子成员及下属单位负责人召开了局党组会议，对《密山市2020年稻谷、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进行了认真学习和研读，要求有关分管负责人带领分管战线人员加强对《方案》的学习和政策掌握。组织召开了全市各乡镇乡镇长和主管副乡镇长工作会议，对《方案》中涉及的职责分工、补贴范围、补贴标准、补贴政策、申报核实、技术要求等方面进行了重点解读，要求乡、村两级干部做好补贴政策宣传工作，并认真组织核实辖区内农户申报的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情况，做到准确无误，坚决杜绝冒领问题再次发生；二是加强扶贫农机具监管。制定了《密山市大型农机具资产管理办法》，建立了扶贫农机具管理台账，对扶贫农机具购买了商业保险，并定期组织人员到乡镇进行了实地检查，通过加强扶贫农机监督管理，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脱贫户持续稳定增收。

**4.着力解决“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有偏差，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严格履行民主决策程序。农业农村局组织局班子成员及下属单位负责人重点学习了“三重一大”管理制度；二是健全完善议事规则和流程。制定了《农业农村局“三重一大”制度流程》《农业农村局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三是严格执行末位表态制度。规范会议流程，对研究的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经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实行末位表态制，确保“三重一大”各项决策落实到位。

**（二）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时有发生。**

**1.着力解决财务管理混乱，审核不严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水田良种场在7月26日召开了巡察整改推进会，健全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相关法规制度的学习，严格履行财务审批报销程序，认真审查报销票据，坚决按照制度办事，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二是局机关及局属各单位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了《资产管理制度》，对本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使用等（购置、验收入库、维护保管等日常管理以及账卡管理、清查登记、统计报告、日常监督检查等）工作进行了细致安排。同时，对近年资产账目进行了梳理，将未入固定资产账目的，已按要求纳入固定资产管理，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批评教育。2021年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及本单位的要求，将有关资产纳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平台。

**2.着力解决财务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二是2021年7、8、9月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了《政府集中采购文件制度》《密山市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人员业务工作能力；三是单位主要领导严格审批把关，财务人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做好规范存档工作。

**3.着力解决深化机关作风整顿力度弱，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有偏差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健全完善请销假制度；二是7月8日，驻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对未履行请销假制度干部进行约谈；三是7月15日，畜牧水产中心主任对未履行请销假制度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四是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履行请销假审批手续，建立请销假管理台账。

**4.着力解决干部约束力意识淡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7月12日，召开传达学习市纪委监委《关于严禁违规操办“学子宴”“谢师宴”的通知》精神会议；二是针对违反规定操办“学子宴”的将给予相应的处分。

**（三）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仍有差距。**

**1.着力解决“三会一课”制度浮于表面，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局党办党务人员对支部会议记录进行指导，各支部指派专人负责会议记录；二是局党办组织各党支部支委委员学习了发展党员工作程序，严格规范党员发展程序，对发展党员进行充分讨论广泛征求意见，并将讨论意见进行记录，做好发展党员材料的集齐整理和归档保管工作；三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有组织有计划的开展主题活动，7月27日开展了对基层党支部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发现会议照片与开会季节不符，照片存在雷同、造假现象的督促整改，推进支部党建工作规范化开展。

**2.着力解决各种党建载体不丰富，活动开展不实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制定“精品党日”活动计划，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创新开展活动，提高活动数量和质量，做好影像留存和活动记录；二是局党办每季度对各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归档材料、精品党日活动等各项党建载体内容、数量和质量进行督促检查，对检查发现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存在内容空泛、抄袭、雷同和造假现象的的督促立即整改，促进各项党建活动扎实开展。

**3.着力解决对基层党支部管理松懈，监督不严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完善基层党支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各基层党支部管理；二是8月7日，局党办组织召开基层党组织党务工作业务培训；三是8月13日，召开基层党建工作专题会议，部署下半年党建工作，加大对基层支部管理力度；四是7月27日开展了对基层党支部的检查督导，有针对性的改进和完善支部党建工作中不足之处，对发现问题及时提醒，促进基层党支部的同步推进健康发展。

**4.着力解决选人用人程序不严谨，工作不够规范的问题**。

**落实情况：**一是严格规范党组研究干部程序，全面、准确、详实做好干部任免事项原始记录；二是2021年8月26日、8月30日、9月10日对干部任免事项召开党组会议进行专题研究，班子成员在会上对干部任免情况要积极进行研究讨论，对干部的主要优缺点进行发表意见；三是10月，局党组召开班子会议对局机关科室负责人进行岗位交流，并制发任免文件；四是加大人才引进力度，2021年通过人才引进、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考录用方式储备4名优秀年轻干部，优化了干部队伍年龄结构；五是健全完善年轻干部选拔、培育、管理、使用机制，有计划地将年轻干部放到吃劲岗位锻炼磨砺，建立“成长档案”，实施跟踪培养，形成干部队伍老中青梯次结构。

三、持续整改、巩固提高，努力开创农业工作新局面

**（一）坚持常抓不懈，强化整改落实。**

坚持抓整改落实力度不减，对市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一个都不放过，继续抓好整改、抓好落实，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面完成整改任务。对需要长期整改的，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切实运用成果，构建长效机制。**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切实可行的监督体系，把权力关进笼子里。持续加强财务、“三重一大”、公务接待等方面的制度完善，坚持边整改边建章立制，逐渐形成一套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形成不想腐、不敢腐、不能腐的制度体系。

**（三）持续以改促建，推动成果转化。**

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着力扎紧制度的笼子，杜绝同类问题的发生。梳理完善现有制度，对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长期坚持；对不适应新形势存在制度漏洞问题的，修改完善。加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力度，形成管理监督长效机制，放大巡察整改成效。扎实做好“三农”各项工作，奋力开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67-5282286;电子邮箱:nongyjdb@163.com。

中共密山市农业农村局党组

　　　　　　　　　　　　　2022年2月21日